

证券代码：300501

证券简称：海顺新材

公告编号：2025-069

债券代码：123183

债券简称：海顺转债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顺新材	股票代码	3005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高锋	刘晓栋	
电话	021-37667766	021-37667766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 3456 弄	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 3456 弄	
电子信箱	ir@hysum.com	zhengquan@hysum.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	------	-----------------

营业收入（元）	557,746,087.93	550,135,409.39	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118,154.23	57,859,540.30	-5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223,548.06	54,871,063.60	-7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046,566.03	-16,260,013.18	1.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30	-5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30	-5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	3.14%	-1.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96,754,658.51	2,885,699,417.44	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22,099,046.35	1,740,925,704.26	-1.0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4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武辉	境内自然人	29.98%	58,019,499.00	43,514,624.00	质押	13,000,000.00
朱秀梅	境内自然人	16.65%	32,230,408.00	24,172,806.00	质押	13,410,000.00
刘鑫	境内自然人	2.38%	4,596,800.00	0	不适用	0
霍尔果斯大甲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3,608,900.00	0	不适用	0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50%	2,899,000.00	0	不适用	0
殷剑	境内自然人	0.47%	905,000.00	0	不适用	0
烟台市春达工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901,397.00	0	不适用	0

公司						
贰拾壹点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一贰拾壹点龙腾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837,700.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41%	793,210.00	0	不适用	0
郑家虎	境内自然人	0.39%	760,4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林武辉先生与朱秀梅女士为夫妻关系。霍尔果斯大甲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林武辉，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刘鑫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70,700 股。 股东殷剑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05,000 股。 股东郑家虎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51,300 股。 股东烟台市春达工贸有限公司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51,9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海顺转债	123183	2023年03月23日	2029年03月22日	63,288.36	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3.00%。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37.41%	36.66%
流动比率	2.72	2.44
速动比率	2.14	1.9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5.65	19.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422.35	5,487.1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8.20%	10.43%
利息保障倍数	7.26	14.2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82	-2.9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5 年 1 月 9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289.90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1 月 8 日非交易过户至“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首次过户股份数量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1.50%，过户价格为 6.69 元/股。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公司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功能性聚烯烃膜材料项目”的建设投资规模调整并予以结项，并同意将剩余募集资金中的 767.55 万元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支付该项目尚需支付的设备款、工程款尾款等款项，其他节余的募集资金 5,042.79 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等。

3、2025 年 5 月 9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70 元人民币（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4、2025 年 6 月 25 日，公司与正一包装股东曾泽文、曾敏茵、丰远科技及标的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通过本次收购，将发挥海顺新材与正一包装在产品和技术、市场资源、生产及供应链资源的协同效应，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增强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